黑政发〔2022〕19号

高青县黑里寨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黑里寨镇创建国家卫生镇长效管理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管区、村，镇直各部门、企事业单位：

现将《黑里寨镇创建国家卫生镇长效管理机制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黑里寨镇创建国家卫生镇长效管理机制实施方案

黑里寨镇人民政府

 2022年8月9日

黑里寨镇创建国家卫生镇长效管理机制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巩固提升国家卫生镇创建成果，扎实做好全镇爱国卫生工作，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目标工作

紧紧围绕“健全网络、完善设施、改善环境、保障健康、促进发展”的总体目标，严格遵循“统一领导、全域创建、全民参与、统筹规划、分步实施、整体推进”的工作思路，着力解决影响爱国卫生的重点、难点问题，持续推进人民健康水平不断提升，努力打造“美丽富裕、品质活力、幸福和谐”的健康黑里寨。

二、重点任务

（一）加强爱国卫生组织管理

1.坚持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理念，将爱国卫生工作纳入镇级重要议事日程，健全完善爱国卫生规范性制度和相关设施。

2.镇村两级爱卫会组织健全，办公室机构、职能、人员、经费等有保障。在村民委员会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定期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3.爱国卫生工作年度有计划、有部署、有检查、有总结，广泛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活动和卫生村创建活动。

4.畅通爱国卫生建议和投诉渠道，认真核实和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
 （二）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

5.健全村级健康教育网络，利用相关媒体、乡镇卫生院或相关医疗卫生机构的健康科普专业资源，广泛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提升居民健康素养，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积极开展健康村、健康企业、健康机关、健康学校、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大力推进健康镇村建设。

6．建有村级健身场地设施，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倡导居民经常参加体育锻炼。

7．深入开展控烟宣传活动，辖区内无烟草广告，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医疗卫生机构、学校等单位倡导全面戒烟，推进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单位、无烟医疗卫生机构、无烟学校、无烟家庭等无烟环境建设。

（三）保持镇容镇貌干净卫生

8.主干道和街巷路面平整，水面清洁、岸坡整洁，保洁质量符合相关标准要求。道路照明设施整洁、完好，运行良好。无乱搭乱建、乱堆乱摆、乱停乱放、乱贴乱画、乱扔乱倒等现象，无卫生死角。建筑工地（含待建、拆迁、在建等）管理到位，卫生整洁，规范围挡，无扬尘、噪声污染，建筑垃圾规范运输处理，无乱倒垃圾和乱搭乱建现象。

9.建筑物外立面上的广告设施和招牌高度、大小符合规定标准，不遮盖建筑物外观轮廓，不影响建筑物本身和相邻建筑物采光、通风，不造成光污染。

10.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体系和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生活垃圾、粪便及时清运。
 11.积极推进厕所革命，旱厕改造规范、到位。

12.饲养畜禽和野生动物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畜禽粪污得到有效处置。各类集贸市场无非法交易和宰杀野生动物现象。

（四）建立生态环境保护机制

13.无烟囱排黑烟、乱排污水和秸秆、垃圾露天焚烧现象，无黑臭水体。坚决杜绝发生重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故。

14.区域环境噪声控制良好，声功能区夜间环境质量达标。

15.辖区内重点河湖主要控制断面生态流量达标。

16.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依法分类收集医疗废物，医疗废物统一由有资质的医疗废物处置单位处置。对确不具备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条件的地区，医疗机构应当使用符合条件的设施自行处置。医疗污水收集、处理、消毒和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要求。

（五）实行重点场所分类管理

17.公共场所实行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卫生许可证件齐全有效，卫生管理规范，直接为顾客服务的人员取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
 18.小浴室、小美容美发店、小旅店等经营资格合法，室内外环境整洁，卫生管理、硬件设施符合相应国家标准要求。
　　19.学校、幼儿园的教室、食堂（含饮用水设施）、厕所等教学和生活环境符合相关国家卫生标准或规定。学校按照规定设立校医院或卫生室，校医或专（兼）职保健教师配备比率达标，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工作人员。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机制健全并严格执行。

20.小学体育与健康课程开课率、眼保健操普及率达标。在校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时间充足。

21.企业及时申报职业病目录所列职业病危害项目，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依法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杜绝发生重大职业病危害事故。
 22.商场、超市等公共场所卫生检测结果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六）保证食品与饮用水安全

23.严禁发生重大食品安全和饮用水安全事故，依法报告食品安全和饮用水安全事故信息。
 24.加强对小餐饮店、小食品店、小作坊的食品安全管理，对无固定经营场所的食品摊贩实行统一管理，实行规定区域、限定品种经营。坚决杜绝制售“三无”食品、假冒食品、劣质食品、过期食品等违法行为。
 25.食品生产企业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标准，积极推行明厨亮灶和食品生产经营风险分级管理，健全清洗消毒制度，防蝇防鼠等设施。从事接触直接入口食品工作的食品生产经营人员取得有效的健康合格证明。

26．辖区内积极推广分餐制和公筷制，大力倡导“光盘行动”。辖区内无贩卖、制售、食用野生动物现象。

（七）开展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服务

27.医疗卫生机构发热门诊（诊室）、肠道门诊、预检分诊符合有关规定。

28.按照国家免疫规划和当地预防接种工作计划，定期为适龄人群提供预防接种服务。多措并举促进妇女儿童全面健康发展。
 29.健全重大事件处置中的社会心理健康监测预警机制，强化心理健康促进和心理疏导、危机干预。规范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加强重点行业人群急救知识与技能培训，引导全社会逐步提高全民急救能力。

30.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坚决杜绝出现重特大刑事伤医案件。医疗卫生人员具备安全的工作条件，执业环境逐步改善。辖区内无无证行医、非法采供血和非法医疗广告。
 31.建立政府组织和全民参与的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机制，重点行业和单位配备合格的防蝇和防鼠设施。加强河流、沟渠、垃圾、厕所等综合治理，消除“四害”孳生环境。

三、工作步骤

迎接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分阶段、按步骤组织实施。

（一）宣传发动阶段(2022年8月上旬)

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制定实施方案，召开动员会议，层层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加大宣传工作力度，尽快形成全民动员、人人参与的工作局面。

（二）全面实施阶段(2022年8月中旬—8月下旬)

各管区、各村、各单位(部门)对照《国家卫生县标准》（2021版），按照职责分工，集中组织开展专项整治活动，突出重点，突破难点，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确保各项工作限期达标。

（三）自查自纠阶段(2022年8月底前)

各管区、各村、各单位(部门)对前段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认真自查自纠，县迎审办、镇教科文体卫事业中心组织人员进行督导检查和考核验收，对发现的薄弱环节及突出问题，责成相关单位（部门）限期进行整改，确保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到位。

（四）巩固提高阶段(2022年9月上旬—验收结束)

继续查缺补漏，不断巩固提高工作成果，强化日常监督管理，做好复审的各项准备工作。

四、工作措施

（一）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动员广大市民积极参与复审活动。

由镇宣传办牵头，镇教科文体卫事业中心配合，利用新闻传播媒体丰富健康教育内容，传播迎审工作进展，总结典型经验，曝光影响迎审工作行为，提高群众卫生健康水平。在主要路段设置固定永久性的迎审宣传栏，开展迎审宣传，营造良好氛围，引导群众广泛参与迎审活动。

（二）加大投入，强化保障，保证国家卫生镇复审工作有度开展。

镇财政加大迎审工作的投入，多渠道筹措资金，保证主道路、背街小巷、河道治理、环卫基础设施等重大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和迎审工作正常开展。增加环保投入，加大治理力度，消除工业污染，不断改善大气、污水等污染状况，净化环境。各管区、各村、各单位(部门)要分清轻重缓急，优先保证除“四害”、健康教育、行业达标、单位和村居环境治理等迎审工作所需资金。

（三）划分网格，狠抓落实，保证国家卫生镇复审顺利通过。

1、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黑里寨镇迎接国家卫生镇复审指挥部，由党委书记、镇长任总指挥，管区、村、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任成员，下设办公室(教科文体卫事业服务中心)，办公室工作人员从相关单位(部门)抽调，负责国家卫生镇复审的组织、指导、协调、监督、检查等工作。

2、加强督查考核。实行国家卫生镇复审目标管理责任制和“一把手”负责制。管区、村、各职能单位(部门)和网格包建单位主要领导是迎审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各管区、村、单位(部门)要成立相应工作机构，按照职责分工制订实施细则，并指定专人负责日常工作，确保复审项目按期达标。